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

师市财建〔2024〕5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

第七师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第七师胡杨河市兵地融合发展民丰产业园项目指挥部：

根据兵团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兵财综〔2023〕22 号）以及师市住建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函》，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910 万元

2

，具体资金分配明细详见附件。

该项目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按照《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兵党发〔2019〕13号）和《兵团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兵财综〔2018〕52号）要求，参照《绩效目标表》和补助你单位的资金，确定绩效目标。同时，要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附件：1. 第七师 2024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5 日

抄送：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计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1:

第七师 2024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单位：套、万元

序号	单位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 算合计	保障性租赁住房		公共租赁住房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备注
			任务套数	中央财政补 助资金预算	任务套数	中央财政补 助资金预算		
	第七师合计:	2910	990	990	1200	1920		
1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990	990	990	/	/	2210110-保障性租 赁住房	
2	第七师胡杨河市兵地融合发展 民丰产业园	1920	/	/	1200	1920	2210106-公共租赁 住房	

附件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填报类型： 项目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主管部门		第七师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中央专项	项目期	2024年-2026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0.00	
		其中：财政资金	99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兵财综〔2023〕22号）文件精神，租赁住房保障990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990万元（1万元/套）。稳步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充分发挥保障性安居工程改善民生、促进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切实解决广大职工群众的住房难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住房保障户数	≥990户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规定期限内完成及时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补贴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每套补贴金额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是
			落实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政策和工作机制	≥90%
			租赁住房市场化运营管理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90%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填报类型： 项目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公共租赁住房）		
主管部门		第七师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兵地融合发展民丰产业园项目指挥部
项目属性		中央专项	项目期	2024年-2026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兵财综〔2023〕22号）文件精神，租赁住房保障1200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1920万元（1.6万元/套）。充分发挥保障性安居工程改善民生、促进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切实解决广大职工群众的住房难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住房保障户数	≥1200户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规定期限内完成及时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补贴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每套补贴金额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城市户籍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租房的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租赁住房市场化运营管理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90%